

推薦序

科技的發展帶給人類生活上很大的便利性，但同時也對人類既有的生活形態和社會制度造成很大的衝擊，從古代印刷術的發明，到照相機、錄音機、影印機、錄影機的出現，乃至於電腦、網路的興起，使人類的生活由有體物擴及到無體物、由類比進入數位，一方面豐富了人類文化的內涵，另一方面則使人與人之間的互動關係產生了變化。

著作權法肩負著促進文化發展的使命，一方面在於保障著作權人的利益以鼓勵創作，另一方面則在於維護社會大眾的利益以傳承文化。在電腦、網路興起之後的資訊社會中，數位化的儲存與傳輸，使得社會大眾取得相關資訊更為容易，相對地著作權人的權益就更容易受到威脅。著作權人為能有效地確保其權益，會要求在立法上給予更周延的保護，甚至在權利行使上更為積極；相對地，社會大眾則認為取得與使用資訊的空間就被壓縮，因而也會要求在法律上更明確地規範其合理使用的空間，雙方因而陷入前所未有的緊張關係。因此如何建立起一套有效率而便捷的使用機制，以兼顧這兩方面的利益，使著作權人的利益能被有效地照顧到，同時也使社會大眾能合法而方便地使

用他人的著作，乃是當前著作權法上最重要的問題。

本書作者賴文智律師，就讀於台大法律學研究所碩士班時，由本人擔任其論文的指導教授，專攻的領域即為智慧財產權法制，表現極為優異。取得碩士學位後，其亦未曾中斷對智慧財產權法制的熱愛與研究，其所任職之益思科技法律事務所，更是連續三年接受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委託進行專案研究，特別是在數位科技、網際網路與著作權關連的各項議題。

適逢我國著作權法於今年六月因應網路時代來臨而大幅修正，「數位著作權」時代正式宣告來臨，本書適時的出版，正可提供法律人士及企業人士作為了解數位環境下著作權法制的最佳工具，值得推薦給各位。本人很高興也很榮幸有機會在本書即將付梓之際為其作序，除肯定賴律師的專業能力與本書的價值外，也希望藉由本書能讓社會大眾對於著作權法有更具體之認識。

台大法律系暨法律研究所教授
謝銘洋